

田黄镇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条例）及山东省、济宁市、邹城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我镇客观实际，编制而成本报告。年度报告由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被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六部分组成，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报告全文可同时在“邹城市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进行查阅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邹城市田黄镇人民政府联系（地址：邹城市田黄镇朝阳街 1 号，电话：0537-577000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度，我镇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山东省、济宁市、邹城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和有关决策、部署要求，按照公开、公正、规范、高效、便民、廉政、勤政的基本要求，不断深化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切实增强基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效。

（一）基本情况。认真学习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等法规和上级有关会议、文件精神。加强对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，成立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明确主要负责人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秉持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专门部门抓落实”的工作体系，形成一级抓一级、层层抓落实的良好工作格局，切实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上重要日程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除依法需要保密的外及时公开，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时效性。对依申请公开信件，我镇严格按照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，及时受理申请人提出的公开申请。落实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，2020 年我镇收到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建议提案 7 条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统计。2020 年度，我镇在邹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38 条，其中主要发布内容包括：工作动态 25 条，政务公开 10 条，通知公告 3

条，所公开信息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和山东省、济宁市、邹城市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制度，充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、有效性和全面性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。2020 年度，我镇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1 件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没有收取任何费用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。严格按照《条例》的有关要求，建立保密审查工作机制、信息发布审查登记制度、责任追究制度等工作机制，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台账，有效地保障了信息公开工作的顺利开展。对每一项拟公开信息，实行保密预先审核制度，未经审核的信息不得对外公开；拟公开信息由科室负责人审查后发布，依法依规做好保密审查，切实做好保密工作。工作中主动公布公开电话，积极接受相关部门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和评议，进一步提高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程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
政府集中采购	14	1177.7539 万元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 年，我镇政务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也存在一些不足，主要是：个别站所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意义和重要性认识不足，工作不够积极、主动；政府信息公开内容更新不够及时，信息发布还待加强；对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不够。

2021 年，我镇将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力度，增加政务信息公开量，探索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法，扎实开展政务信息工作，不断强化政务信息主动公开意识，聚焦长期工作和阶段性重点工作，努力增加政府信息公开知晓率和覆盖率，不断提高群众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田黄镇人民政府

2021 年 1 月 20 日